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港華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Towngas Smart Energy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3)

建議採納

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港華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透過採納本公司的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修訂本公司的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統稱「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符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於2023年12月31日生效的有關上市發行人以電子方式向其證券持有人發布公司通訊的最新無紙化機制，並作出相應及若干其他整理性修訂。

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在即將於2024年5月29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因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而導致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變動詳情的通函連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黃麗堅

香港，2024年4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非執行董事：

李家傑（主席）

廖己立

執行董事：

黃維義（行政總裁）

紀偉毅（營運總裁－燃氣業務）

邱建杭（營運總裁－再生能源業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慕智

李民斌

陸恭蕙